

证券代码：871633 证券简称：华电光大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北京华电光大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北京华电光大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将持有控股子公司苏州华电北辰生物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华电”）80%的股权（公司实缴 370 万元现金）以 2,740,431.61 元（最终转让价格以聘任中介机构对苏州华电资产评估金额为准）价格转让给北京卓昇装备技术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前公司持有苏州华电 80%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在持有苏州华电的股权。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三十五条（一）规定：“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

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股权导致公众公司丧失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以及净资产额为准。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成交金额为准；出售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该股权的账面价值为准。”

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的期末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370,922,827.09 元，期末净资产额为人民币 233,815,689.88 元。期末资产总额的 50% 为 185,461,413.55 元，期末资产总额的 50% 为 116,907,844.94 元。苏州华电总资产为 3,800,539.51 元，净资产为 3,800,539.51 元。本次出售苏州华电 80% 的股权，转让价格为 2,740,431.61 元，未达到以上标准；亦不存在 12 个月内连续对同一或者相关资产进行购买、出售累计数额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因此，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3 年 4 月 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股权的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0 票，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表决。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交易不需要经过政府其它有关部门批准，本次交易完成后需在当地工商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手续。

（六）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北京卓昇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超前路 37 号院 16 号楼 2 层 C1036

注册地址：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超前路 37 号院 16 号楼 2 层 C1036

注册资本：500 万元

主营业务：热氧化系统、废水焚烧炉、废气焚烧炉、燃烧器、以及污染控制系统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销售专用设备。

法定代表人：许静

控股股东：许静

实际控制人：许静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苏州华电 80%股权

2、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

3、交易标的所在地：苏州工业园区仁爱路 150 号第二教学楼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苏州华电北辰生物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 万元，股权结构为北京华电光大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 400 万元（实缴出资人民币 37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80%；董长青先生认缴出资人民币 1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0%。公司成立日期 2014 年 3 月 19 日；主营业务是生物能源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批发预包装食品、工艺品；从事上述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住所苏州工业园区仁爱路 150 号第二教学楼。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本次出售标的产权清晰，不存在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者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三）出售股权导致挂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

本次交易完成后，苏州华电不再是公司控股子公司，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四、定价情况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次出售标的资产总额为 3,800,539.51 元，净资产额为 3,800,539.51 元，公司持有苏州华电 80%的股权（实缴出资额为 370 万元），拟将持有苏州华电北辰 80%的股权全部转让给北京卓昇装备技术有限，转让价格 2,740,431.61 元（最终转让价格以聘任中介机构对苏州华电资产评估金额为准）。

（二）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为以交易标的经审计的净资产为参考依据。经双方协商一致的结果。公司本次出售资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股权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也不存在向关联方输送利益的情形。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北京华电光大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将持有的控股子公司苏州华电北辰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80%的股权以 2,740,431.61 元的价格转让给北京卓昇装备技术有限公司（最终转让价格以聘任中介机构对苏州华电资产评估金额为准）。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无。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本次股权转让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优化资源配置，对公司长远发展起到积极作用。

（二）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交易不存在风险。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不利影响。

七、备查文件目录

- 1、《北京华电光大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北京华电光大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10日